

# 我市“法护雏鹰”未成年人保护专项行动交出亮丽成绩单 筑牢保护屏障 守护“雏鹰”成长

□记者 陈妤 通讯员 刘琛 洪子笑 颜碧芬

有一群守护者，他们以实际行动诠释着对未成年人的深切关怀与保护。

自今年9月，我省启动“法护雏鹰”未成年人保护法治保障专项行动以来，舟山市迅速响应，市综合执法办重点统筹未成年人保护行政执法专项行动，协同市司法局系统谋划未成年人保护法治保障工作，推动未成年人法治保障工作高起点布局。市委依法治市办向市委、市政府专题报告会议精神及贯彻落实意见，牵头编制分工方案，明确目标任务，以未成年人保护行政执法、法治宣传、帮扶教育等三大专项行动为抓手，推动形成市级有关单位各司其职、密切配合，各群团、社会组织积极参与、齐抓共管的大协同格局。

## 出台政策 为未成年人撑起一片蓝天

舟山市综合执法办积极响应国家、省、市关于未成年人保护工作的部署要求，以行政执法为切口，紧盯校园安全、校园周边、校外培训、重点场所、网格环境等六类重点领域，联合多部门多措并举、精准施策，围绕重点领域开展六项行政执法专项行动，着力为全市未成年人健康成长营造良好法治和社会环境。

市综合执法办制定《未成年人保护行政执法专项行动主要任务清单》，明确重点任务的内容。在校外培训机构专项执法方面，我市实施面向中小学生的校外培训机构跨部门综合监管，强化校外培训机构办学资质、聘用人员等管理条例。同时，加强对学科类隐形变异培训的监管，严查违法违规办学机构；通过数字化监管平台加强对校外培训机构监管，打击虚假宣传和违规收费等违法行为。



在医疗机构、托育机构专项执法中，多部门联手加强对医疗机构（含医疗美容机构）的监管，为有意愿“去除文身”的未成年人提供规范医疗美容服务。

开展未成年人网络环境专项执法，我市大力推进互联网治理“清网”专项工作，督促网络服务提供者落实网络安全实名制，履行网络信息安全管理及网络欺凌保护义务。

对于娱乐场所、网吧、酒吧、电竞酒店、剧本娱乐经营场所、纹身机构等场所，我市开展未成年人禁入不适宜场所联合检查，督促经营者落实未成年人身份查验、设置未成年人禁入标志、不得违规接待未成年人等要求。

同时，对校园周边超市、商店等经营场所开展联合检查，落实烟、酒、彩票销售网点监管责任。建立“学校+部门”联动机制，定期研判、交流学生欺凌防范处置工作。开展校园安全专项执法，重点对学生欺凌、校园暴力、食品安全、校车安全等重点领域风险隐患进行排查，推动学校建立健全学生欺凌治理委员会制度。规范校车服务提供者资质、车辆安全设施等管理，消除校车行驶安全隐患。



## 联合执法 净化未成年人周边“空气”

我市开展“法护雏鹰”行动以来，未成年人保护法治保障工作持续推进，亮点纷呈。

我市召开了全市中小学幼儿园安全稳定工作会议，并组织193所中小学幼儿园开展矛盾纠纷、交通安全、消防安全等大排查大整治活动，对于发现的矛盾纠纷及时进行成功化解。

组织全市中小学校开展“死亡三秒”或“梦回大唐”游戏排查，同时开展教育引导。经排查，我市目前无学生参与此类或其他类似游戏的情况。

各部门联合走访非学科类校外培训机构，进行消防安全检查和消防安全宣传教育活动，重点检查安全出口、疏散通道和安全疏散指示标志、应急照明灯等疏散设施是否

完好以及机构从业人员电瓶车安全停放、充电等情况。据统计，累计走访20余家培训机构，发现25个安全隐患，并已全部完成整改。

同时，我市严把校外培训广告监督，对5家托管机构发布的带有违规学科类的线上广告责令立即清除。

依托“校园食安智治”，市场监管等有关部门开展食品安全检查836家次，发现问题342个，立案查处6起。此外，严肃查处中小校园内和校园周边违规销售烟草制品和电子烟等行为，共检查校园周边零售户36户次，其他商户30户次，排摸非即存零售店（文具店、便利店等）10户次，未发现违法违规行为，无利用自动售货机售烟情况。通过

双随机检查，执法人员走访检查零售户94户，其中6户未张贴“不向未成年人售烟（含电子烟）”警示标志，其余零售户张贴未发现异常。

相关部门还开展了娱乐场所联合抽查，重点对治安安全管理、安全防范、禁毒措施落实情况等进行了检查，确保娱乐场所经营合法合规。



## 法治宣传 引领未成年人健康成长

法治宣传，是保障未成年人健康成长的重要一环。在开展未成年人保护法治宣传专项行动中，市普法办充分发挥牵头抓总作用，各成员单位积极配合，狠抓落实，营造良好的法治氛围。

我市将法治实践教育纳入学生素质实践范畴，培育建立青少年为特定对象的省级法治素养观测点2个，市级观测点6个。各单位常态化开展法治宣传教育进校园，国旗下的讲话、主题班会、观看法治教育

片、学唱法治歌曲、模拟法庭等多形式开展法治实践活动。依托舟山市中小学素质教育实践学校等实践基地开展法治实践教育，联动构建普法实践大课堂。完善家校社三位一体法治教育网络，加强“公检法校联动”，构建普法共同体，特别是利用“开学第一课”、开学第一周的安全教育周，全面开展防溺水、防欺凌、防诈骗、防性侵等宣传教育和警示教育。进一步加强“12355”青少年服务台推广使用，通过面询、电话、

网络辅导等方式，认真倾听青少年成长烦恼，为其答疑解惑。

根据部署，全市彩票销售点张贴禁止未成年人购买彩票的普法海报，并积极开展彩票普法类宣传活动。截至11月底，共开展彩票普法活动3次。同时，通过检查与普法相结合，结合日常走访、检查，我市向学校周边店铺和网吧、电竞酒店、歌舞娱乐场所、游戏游艺场所、剧本场所等，共开展未成年人保护宣传活动30余次。

## 帮扶教育 护航未成年人健康成长

舟山市司法局出台《关于开展未成年人保护帮扶教育专项行动的通知》，和民盟共同开展“黄丝带”帮教活动，为未成年人帮教对象和服刑人员未成年子女困难家庭在走访救助、心理服务、助力医疗等方面提供更加准确和有效的帮助。联合民政、人社、教育等部门提供相应的资金、教育、医疗等方面的支持，做好相关政策措施的落实，帮助未成年人帮教对象和服刑人员未成年子女困难家庭解决就学、生活等困难。

聚焦未成年特殊群体，市司法局联合政法委、公安、检察、法院、教育局等10部门，联合出台《关于开展未成年人罪错行为分级干预矫治工作的实施意见（试行）》，探索建立未成年人罪错行为分级干预矫治工作体系，对罪错行为进行轻重不同、各有侧重、梯级衔接的干预矫治，护航未成年人健康成长。

全市法律援助中心充分发挥“12348”法律服务热线综合职能优势，为未成年人权益保护提供法律咨询、维权指引、法律援助等法律

服务。特别是对未成年人因遭受虐待、遗弃或者家庭暴力主张相关权益申请法律援助的案件，开通未成年人法律援助“绿色通道”，不受经济困难条件限制。9月以来，共办理涉未成年人法律案件18件，涉未成年人法律咨询36人次。

在“法护雏鹰”未成年人保护专项行动中，全市各行政执法单位都以实际行动诠释了宗旨和使命，为未成年人筑起了一道坚实的保护屏障。